

中共江西中医药大学委员会文件

党字〔2022〕51号



关于成立江西中医药大学推进国家中医药 综合改革示范区（江西）建设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单位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校属（附属）各部门、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助推国内领先、世界知名的中医药强省建设，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江西）实施方案的通知》（赣府厅字〔2022〕37号）的总体要求，经党委会研究决定，成立我校推进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江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组 长：徐兰宾 朱卫丰

副组长：刘 潜 章德林 邹健生 杜建强 陈焕文
朱根华 严小军

成 员：组织部、宣传部、党办校办、人事处、教务处、科研处、计划财务处、学科建设办公室（发展规划办公室）、医疗事业发展部、产学研服务中心、资产管理处、学工处、后勤保障处、高等教育研究中心、国际交流合作处、研究生院及各附属医院、各教学院部、各科研平台等单位和部门主要负责同志。

特此通知。

中共江西中医药大学委员会
2022年7月24日



江西中医药大学党委办公室

2022年7月24日印发